

国家考古遗址公园特性与规划建设特点分析

Analysis on the characteristics of National Archaeological Site Park and its planning and construction characteristics

王旭荣 幸

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摘要: 国家考古遗址公园作为大遗址保护的重要模式,在公园特性与规划建设方面,与其他类型公园有着诸多差异。本文通过对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定义与分类、公园建设意义、公园特性、公园规划建设特点等方面的分析,辨析其与其他类型公园的特性差异,梳理其规划建设特点,以促进对国家考古遗址公园的认知与理解。
关键词: 国家考古遗址公园、规划设计

引言

随着 20 世纪 90 年代大遗址概念的兴起,遗址保护、遗址利用、城乡发展三者间如何做到互促共赢,逐渐成为了社会各界关注的焦点。在此背景下,2010 年第一批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名单公布,国家考古遗址公园保护模式的探索与实践正式拉开序幕。本文对国家考古遗址公园的特性及规划建设特点进行辨析与梳理,以期助力于国家考古遗址公园规划设计工作。

1.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定义与分类

1.1 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定义

《国家考古遗址公园管理办法(试行)》中,将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定义为:“以重要考古遗址及其背景环境为主体,具有科研、教育、游憩等功能,在考古遗址保护和展示方面具有全国性示范意义的特定公共空间。”

1.4 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分类

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具有多种分类方式,此处参考遗产专家对我国“大遗址类型”的总体分类(陈同滨,2009),将全国前三批已通过评定的 36 处国家考古遗址公园,归类为 7 种类型,具体分类与数量统计见表 1-1。

表 1-1 前三批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分类统计表

序号	类型	数量	典型公园
1	旧石器时代文化遗址与猿人化石地点类	2	周口店国家考古遗址公园 万寿岩国家考古遗址公园
2	新石器时代大型遗址类(含聚落、祭祀、墓葬)	5	良渚国家考古遗址公园 三星堆国家考古遗址公园 牛河梁国家考古遗址公园 甑皮岩国家考古遗址公园 城子崖国家考古遗址公园
3	历史时期城市遗址类	15	集安高句丽国家考古遗址公园 殷墟国家考古遗址公园 隋唐洛阳城国家考古遗址公园 金沙国家考古遗址公园 渤海中京国家考古遗址公园 渤海上京国家考古遗址公园 曲阜鲁国故城国家考古遗址公园 汉魏洛阳故城国家考古遗址公园 钓鱼城国家考古遗址公园 北庭故城国家考古遗址公园 元中都国家考古遗址公园 明中都皇故城国家考古遗址公园 盘龙城国家考古遗址公园 城头山国家考古遗址公园 郑韩故城国家考古遗址公园
4	古代大型建筑群和园林遗址类	3	圆明园国家考古遗址公园 大明宫国家考古遗址公园 汉长安城未央宫国家考古遗址公园

5	古代大型工程遗址类(含聚落、祭祀、墓葬)	1	大运河南旺枢纽国家考古遗址公园
6	古代大型手工业遗址类	5	御窑厂国家考古遗址公园 长沙铜官窑国家考古遗址公园 上林湖越窑国家考古遗址公园 大窑龙泉窑国家考古遗址公园 吉州窑国家考古遗址公园
7	古代帝王陵寝与各类大型墓葬群类	5	鸿山国家考古遗址公园 阳陵国家考古遗址公园 秦始皇陵国家考古遗址公园 熊家冢国家考古遗址公园 西夏陵国家考古遗址公园

2.国家考古遗址公园意义

国家考古遗址公园,以遗址保护为核心、多种功能并重,通过全方位研究、阐释遗产价值,促进历史文化的传播与延续,增强文化自信,以达到遗址保护、文化发展、经济提升的良好效果。此模式作为我国大遗址保护的重要手段,在遗址保护方面具有多方面意义:

(1) 将“抢救性保护”转变为“规划性保护”

对于大遗址的“抢救性保护”,往往较为被动。而国家考古遗址公园模式,可很大程度上改变此被动情况。通过公园的规划建设,将遗址的保护利用纳入到城乡发展规划中,促进全局资源的整合与利用,以独特文化资源,带动区域社会经济发展。

(2) 将“局部保护”转变为“整体保护”

在许多大遗址中,遗存分布与现代城市建设相叠压,各遗迹点碎片化分布,严重破坏了遗址整体格局。国家考古遗址公园模式,推动遗产整体保护,不仅对遗存本体整体保护,同时对遗存所在环境进行完整保护,以完整的遗产要素构成,阐释遗产价值。

(3) 将“封闭式保护”转变为“开放式保护”

长久以来,我国大遗址考古工作后,普遍将场地回填保护、封闭管理,出土物馆藏留存,展示方面未能得到充分重视,不利于遗产价值的展示与传播。国家考古遗址公园模式倡导“开放式保护”,对遗址及其环境进行充分保护与展示,配合科研、教育、游憩等功能,促进公众感知遗产格局、认知遗产价值、提升遗产保护意识。

3.国家考古遗址公园特性辨析

国家考古遗址公园,作为一种独特的公园类型,需与其他公园类型进行辨析,以充分了解其特性与差异。

3.1 “遗址公园”与“国家考古遗址公园”

《风景园林基本术语标准》中,将遗址公园定义为“以重要遗址遗迹及其背景环境为主形成的,在遗址保护和展示方面具有示范意义的公园”。与国家考古遗址公园相比较,未强调“具有科研、教育、游憩等功能”及“全国性示范意义”。实际上,遗址公园普遍具有一定的“科研、教育、游憩等功能”,该项并非二者主要差异,差异主要集中在以下三个方面。

(1) 公园类型包含关系

遗址公园包含多种类型,如工业遗址公园、地质灾害类遗址公

园、考古遗址公园等。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包含于上述的考古遗址公园类，是该类别中的最高等级的“示范点”。

(2) 评定管理

国家考古遗址公园的评定管理，由国家文物局负责，具有全国统一的流程与标准，普通遗址公园则不是。

在《国家考古遗址公园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中，对公园立项条件提出明确要求：“（一）已公布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；（二）保护规划已由省级人民政府公布实施；（三）考古工作计划已获批准并启动实施；（四）具备符合保护规划的遗址公园规划；（五）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专门管理机构。”符合上述条件的遗址，可向国家文物局提出国家考古遗址公园立项申请。该文件中还对公园评定条件提出了具体要求，符合条件者可上报国家文物局开展评定工作。评定合格者，由国家文物局授予“国家考古遗址公园”称号，并向社会公布。

在《国家考古遗址公园评定细则（试行）》中，从“资源条件”、“遗址的考古、研究和保护”、“遗址的展示与阐释”、“遗址公园的管理与运营”四方面，具体制定了清晰明确的公园评定标准。

(3) 价值、规模、影响力

相较于普通遗址公园，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内部遗址保护等级高、价值突出、规模宏大，内容丰富，在历史、科技、艺术、文化等方面，对后世有着更为深远的影响。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建设，能够有利于改善民生、优化区域产业结构、为相关文化产业发展创造机遇、与区域城乡发展起到互促效果，普通遗址公园往往难以达到此效果。

3.2 “公园绿地”与“国家考古遗址公园”

《风景园林基本术语标准》中，将公园绿地定义为“向公众开放，以游憩为主要功能，兼具生态、美化、科普宣教及防灾减灾等作用，有一定游憩和服务设施的城市绿地”。其与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存在一定程度包含关系，在公园功能、设计要求方面存在差异。

(1) 公园类型包含关系

《城市绿地分类标准》中，将绿地分为“城市建设用地内的绿地”和“城市建设用地外的区域绿地”两部分，每部分均包含对应的“遗址公园”（国家考古遗址公园）。

城市建设用地内的绿地分为四大类，包括公园绿地、防护绿地、广场用地和附属绿地，其内的“遗址公园”（国家考古遗址公园），归属于“公园绿地”大类、“专类公园”中类。城市建设用地外的“遗址公园”（国家考古遗址公园），归属于“区域绿地”大类、“风景游憩绿地”中类、“其他风景游憩绿地”小类。

(2) 公园功能

公园绿地以游憩为主要功能，兼具生态、美化、科普宣教及防灾减灾等功能，主题丰富多样，是公众休闲游览的户外场所。国家考古遗址公园与之不同，其核心功能为遗址的保护与展示，同时具有科研、教育、游憩等功能，往往不设置与遗产价值阐释无关的休闲项目。

(3) 设计要求

公园绿地主题丰富，规划布局灵活，地形的改造与植被景观的营造较为自由。而国家考古遗址公园的设计有诸多限制，

首先，国家考古遗址公园主题单一且明确，所有展示节点、游览线路的布置与设计，均为了全方位阐释遗产价值。

其次，国家考古遗址公园的规划布局约束条件多。总体布局中，不仅要考虑地块的区位与场地现状，更要注重遗址分布与格局、遗址历史环境等要素，在保证遗址及其环境的真实性、完整性前提下，进行规划布局。

此外，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地形设计，以历史地形研究为依据，进行适当调整恢复；植被设计中，充分考虑历史植被品种，以营造出符合遗址历史环境特征的植被景观，追求自然感、历史感。

3.3 “国家公园”与“国家考古遗址公园”

《国家公园功能分区规范》中，将国家公园定义为“由国家批准设立并主导管理，以保护具有国家代表性的大面积自然生态系统为主要目的，实现自然资源科学保护和合理利用的特定陆地或海洋区域。其首要功能是重要自然生态系统的原真性、完整性保护，兼具科研、教育、游憩等综合功能。”

相较于国家考古遗址公园，国家公园侧重于自然生态保护与相关综合功能。二者有着显著区别。

4. 国家考古遗址公园规划建设特点

4.1 建设原则特点

建设国家考古遗址公园的普遍性原则为：科学论证、规划先行；保护第一，适当展示；因地制宜、突出特色；统筹兼顾、稳步推进；严格管理、合理运营。

其核心要点在于对遗址本体及环境的真实、完整保护，在科学的策划与实践过程中，使遗址真实性、完整性获得有效保护和延续。

4.2 项目流程特点

考古遗址公园的规划建设项目，流程上包含多个阶段，在其全部决策、规划设计、审批、施工等流程中，均应以考古成果为依据，在保证遗址安全的前提下进行。

4.3 公园规划设计特点

在国家考古遗址公园规划设计中，往往存在场地情况复杂、考古信息完整性差、价值解读与规划关联复杂、设计手法具有特殊性等特点。

(1) 场地情况复杂

由于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占地面积大，且多处于城镇所在区域，故场地情况往往较为复杂，通常存在各类地形破坏、遗址破坏及占压、环境污染等情况，需进行深度的现状调研与分析，判断各项影响因素并制定对策。

(2) 考古信息完整性差

大遗址考古工作往往具有长期性、持续性，公园规划设计阶段通常无法做到遗址的全面发掘与研究。因此，应以现有考古成果及研究人员科学推测为依据，进行规划设计，同时为未来考古推进预留充足的空间。

(3) 价值解读与规划关联复杂

遗产价值，作为国家考古遗址公园的核心阐释内容，与公园布局有着密切关联。需以现状研究成果为依据，进行价值解读，将其体现于规划设计方案之中。二者的全方位、多层次的合理关联，具有复杂性，需深度分析与研究。

(4) 设计手法具有特殊性

• 遗址本体保护及展示方式

对于大遗址（特别是土遗址）的保护，主要采用原址保护、覆罩保护、覆土保护等方式；展示方法主要采用露天展示、场馆展示、标识展示、模拟展示等。保护与展示方式的选择与搭配，需根据遗址情况具体研究，充分参考优秀实践案例，对实施效果进行准确预判。

• 道路分布及设计

由于遗址公园场地情况复杂、遗址上方扰土深度限定严格，故在公园道路设计时，需合理控制人车分流，遗址区域采取绕行、轻型栈道等方式布置交通。

• 绿化种植设计

国家考古遗址公园绿化种植设计，需在满足遗址保护与展示的前提下，从遗址独特历史环境研究出发，充分考虑历史植被与现状本土植被，以确定合理的景观风格与种植品种。

• 设施设计

国家考古遗址公园设施设计，总体从功能性出发，需注重与遗址环境相协调，在样式、材质、图案纹样方面与遗址独特风格相契合。

5. 总结

根据以上分析，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定义明确、内部分类清晰，相较于其他类型公园具有显著性质差异，规划建设方面特点突出。充分掌握相关内容，将有助于更好的完成国家考古遗址公园规划设计工作。

参考文献：

- [1]《国家考古遗址公园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2009，国家文物局）
- [2]《国家考古遗址公园评定细则（试行）》（2009，国家文物局）
- [3]《国家考古遗址公园规划编制要求（试行）》（2012，国家文物局）
- [4]《风景园林基本术语标准》CJJ/T91-2017（2017，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）
- [5]《城市绿地分类标准》CJJ/T85-2017（2017，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）
- [6]《国家公园功能分区规范》LY/T2933-2018（2018，国家林业局）

第一作者：王旭，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，建筑师。

第二作者：荣幸，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、清华大学，联合博士后。